

天津渤商大百商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 年 1 月 30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会李杰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天津渤商大百商贸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13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 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段宏艳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成员赵宝茹女士由于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，导致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，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提名段宏艳女士为公司董事。截至本公告之日，段宏艳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13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此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 备查文件目录

天津渤商大百商贸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天津渤商大百商贸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2 月 1 日